

莎车县财政局文件

莎财振〔2025〕238号

关于拨付 2025 年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 9 村等 3 个村拱棚节水设施配套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

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

根据中共莎车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下发的《莎车县 2025 年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批复》（莎党农领字【2025】20 号），现拨付 2025 年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 9 村等 3 个村拱棚节水设施配套项目预算资金 78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8 万元。具体

明细详见：附件 1

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地点和资金规模组织项目实施。涉及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要求组织招投标，预算执行中请对资金运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项目资金发挥最大效益，预算执行结束后，请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上报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发改委。

请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此项资金列入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30505（生产发展）



抄送：莎车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莎车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莎车县审计局，莎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莎车县统战部、莎车县林业和草原局、莎车县畜牧兽医局

莎车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2025 年 06 月 13 日印发

附件1:

2025年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9村等3个村拱棚节水设施配套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莎车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主管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计划金额	本次下达	资金性质
1	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	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9村等3个村拱棚节水设施配套项目	计划总投资:78万元 建设内容:为孜热甫夏提乡9村、12村、13村650座拱棚配套节水设施,接通现有沉砂池,计划投资78万元。	孜热甫夏提乡9村、12村、13村	78.00	78.00	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生产发展)
合计					78.00	78.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9村等3个村拱棚节水设施配套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启柏 18799890584	
主管部门		莎车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莎车县孜热甫夏提塔吉克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8.00			
		其中：财政拨款		78.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是为孜热甫夏提9村、12村、13村650座拱棚配套节水设施，接通现有沉砂池。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一是采用拱棚节水灌溉措施后，改善拱棚灌溉条件，解决拱棚缺水问题，二是项目的实施充分利用水资源，扩大拱棚经济种植规模，提高现有灌区的灌溉保证率，使得拱棚作物质量和产量提高。项目实施后工程设计使用年限预计可达20年，受益农户满意度将达到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水设施配套覆盖拱棚数量（座）		≥650座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年/月）		2025年7月	
				项目完工时间（年/月）		2025年10月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万元）		≤70.55万元	
				项目其他费用（万元）		≤7.4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拱棚灌溉条件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2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95%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